

琼府办〔2021〕30号

海南省“十四五”教育现代化规划

2021年7月

目 录

| | |
|------------------------------------|----|
| 一、规划背景..... | 1 |
| (一) “十三五”时期发展回顾..... | 1 |
| (二) “十四五”期间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 9 |
| 二、总体要求..... | 12 |
| (一) 指导思想..... | 12 |
| (二) 基本原则..... | 13 |
| (三) 发展目标..... | 14 |
| 三、主要任务与路径..... | 18 |
| (一) 构建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强化海南学生“特色印记”..... | 18 |
| (二) 合理配置基础教育资源，推进基本公共教育全岛同城化..... | 21 |
| (三) 优化人才供给结构，提升海南自贸港建设支撑能力..... | 27 |
| (四) 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服务全民终身学习与发展..... | 32 |
| (五) 建立有特色的评价体系，引领海南教育新变革..... | 35 |
| (六) 坚持引育多措并举，提升教师教书育人的能力与素质..... | 38 |
| (七) 强化教育信息化能力，打造“智慧海南”教育靓丽名片..... | 42 |
| (八) 推动海南国际教育创新发展，树立教育改革开放新标杆..... | 44 |
| (九) 提升治理效能，营造全面深化教育领域改革良好环境..... | 47 |
| 四、组织与保障..... | 52 |
| (一) 坚持党的领导..... | 52 |
| (二) 强化统筹协调..... | 53 |
| (三) 落实督导问责..... | 53 |

| | |
|-----------------|----|
| (四) 加强风险防控..... | 54 |
| (五) 丰富资源供给..... | 54 |
| (六) 营造良好氛围..... | 55 |

海南省“十四五”教育现代化规划

为办好人民满意、海南自贸港建设需要的教育，加快推进海南教育现代化，打造新时代教育开放发展新标杆，依据《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教育部 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海南深化教育改革开放实施方案》《中共海南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海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海南教育现代化2035》，制定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一）“十三五”时期发展回顾。

“十三五”以来，全省各级教育普及程度显著提高，教育公平有力推进，教育质量及保障水平持续提升，逐步实现人民群众从“有学上”向“上好学”的根本性转变。“十三五”教育发展主要目标如期达成，教育主要指标达到或超过全国平均水平，教育改革和事业发展进步程度全国领先，优质教育资源集聚水平大幅提升，教育开放进入新的历史发展阶段，成为海南自贸港建设的重要组成和基础支撑。

持续加强党对教育的全面领导。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扎实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率先在全国发布《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

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意见》。建立省级领导干部联系高校制度，切实加强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领导。积极探索党建工作模式创新，在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等园区针对中外合作办学和境外高校独立办学探索建立覆盖所有入驻高校的党建思政教育体系。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决守住政治安全红线，系统梳理教育对外开放风险点，逐一制定风险防控措施。健全教育对外开放负面清单制度和信息公开制度，建立教育系统信用管理“红黑名单”制度。严把教材选用关，确保教材选用工作体现国家意志和意识形态属性。

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得到落实。发布《海南省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海南教育现代化2035》《海南省学前教育发展布局规划（2020-2035年）》《海南省中小学教育发展布局规划（2020-2035年）》等教育发展规划，加强顶层设计、提前布局，凸显教育的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作用。保障教育财政优先投入，制定覆盖各级教育的生均公用经费或生均财政拨款制度。“十三五”期间教育经费总投入约1897亿元，年均增幅9.76%，同比净增加607亿元，各级教育生均公共财政预算教育经费和生均一般公共预算公用经费均实现增长。开展省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情况自查自评工作，建立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领导、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统筹协调、省直相关部门协作配合的工作机制。

有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中小学校特色印记教育初显，《生态文明教育》《海洋意识教育》纳入全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程和列入中考内容。持续推动体育与健康教育、美育和劳动教育高质量发展。推动足球、沙滩排球、竹竿舞等体育项目特色发展，遴选全国校园足球特色学校 202 所、试点县（区）3 个、“满天星”训练营 1 个。琼中女足成为海南体教融合的一张靓丽名片，中招体育考试覆盖率达 100%。加快推进普及中小学生学习游泳教育，累计建成游泳池 307 个，惠及中小学生学习 51 万余人。学校健康教育实现常态化，学校眼保健操普及率达到 100%。持续推进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扶持琼剧传承特色学校 13 所，全省 50 所学校入选“全国中小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海南师范大学与文昌联东中学入选 2019 年全国美育浸润行动计划、海南师范大学黎锦项目入选 2020 年全国普通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加快推动田园式、科技推普式、文化传承和创意式等劳动教育模式，日益形成海南特色的劳动教育体系。

人民群众基本教育需求得到有效解决。教育普及水平持续提升，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87.9%，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86.6%，增幅位于全国前列，学前教育实现公办乡镇中心幼儿园全覆盖，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 53.3%，极大地缓解了“入公办园难、入民办园贵”问题。义务教育实施全面改薄、农村初中校舍改造、思源学校建设及拓展项目、农村

教师周转房、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学校食堂建设、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等系列工程项目，彻底消除 66 人以上超大班额，56 人以上大班额占比降到 0.49%，全国降幅最大，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5.2%，上升趋势明显。普通高中普及程度进一步提升，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92.6%，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显著改善。特殊教育学校实现了 30 万以上人口市县全覆盖，建设了 268 个特殊教育资源教室，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提升到 98.1%。高等教育在校生达到 26.4 万，毛入学率达 54.7%，比“十二五”末增长了 15.4%，高考综合改革平稳落地，本科录取率达到 60.66%。全省 196 个乡镇（街道）成立老年学校，659 个行政村（居委会）成立老年教育教学点。

各级教育办学水平不断提升。海南成为全国第 17 个全域通过国家县域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督导认定的省份。引进和洽谈国内外优质中小学幼儿园项目 104 个，落地招生 51 所，共为海南提供优质学位 13 万个。推动全国教育装备综合改革试验区和教育信息化试点省建设，实现全省中小学和教学点出口带宽达 100M 及以上和多媒体教室配备全覆盖，培育 100 多所中小学教育信息化应用示范校，省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和省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基本建成。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能力大大增强，推动中职、高职、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有效衔接，搭建起技能人才成长“立交桥”，近 9.79 万名学生受益，初步形成独具海南特色的职业教育

办学形式和专业体系。师生参加技能大赛屡获佳绩，旅游业人才“旺工淡学”等培养模式入选自贸港制度创新案例。实施农村实用人才培养计划，以“扶贫励志班”“村官班”“三段式”“职业初中班”等多种办学方式助力脱贫攻坚，惠及11811名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高等教育迈向内涵式发展，海南大学世界一流学科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获批教育部重点实验室5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3个，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7门，海南师范大学实现省部共建，海南医学院列入博士点建设单位，海南热带海洋学院等一批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成效显著。有效推动“1+2+X”的总体布局建设，服务支撑海南自贸港建设能力持续提升。新增涉及大旅游、大健康等海南自贸港建设亟需专业60个。加快发展研究生教育，新增6个博士和33个硕士授权点。

全面推动教育改革。以制度集成创新为核心，全面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办学体制机制、教育服务业态、考试招生及创新人才发展等方面改革探索迈出新步伐，为国家深化教育改革开放、推进教育现代化贡献海南智慧、海南经验。成为国家第二批普通高考综合改革省份，成立了海南省教育考试命题和评价中心，完成海南省国家教育考试综合管理平台建设试点，构建了海南省高考综合改革招生录取配套系统，高考录取率稳中有升。改革后群众的获得感进一步增强，社会反应平稳，为国家全面推进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积累了经验。

师资队伍建设和取得新成效。以海南自贸港建设为契机，“引进”做大人才增量，“培养”盘活人才存量，发挥人才示范引领作用，增强队伍的造血功能。相继实施“好校长、好教师”1.0引进工程、“校长+骨干”引进管理团队2.0以及“一市（县）两校一园”优质教育资源引进等工程，省级层面共向全国引进300名“火种型”的“好校长、好教师”，市县引进229名中小学优秀校长、学科骨干教师，全省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共引进5506名教师，有力提升基础教育质量和水平。健全国培、省培、市县培、校本研修四级培训体系，建成省特级教师工作站、省级卓越校长（教师）工作室100个，培养中小学省级骨干校长、省级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1500多名，评选出180名中职学校省级骨干教师，建设了23个中职学校专业带头人工作室和14个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定向公费培养的“一专多能”乡村教师在校生达1408人，已毕业服务农村学校191人。

“十三五”时期，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以来，全省教育系统累计新增人才16057人，其中引进高层次人才1098人（港澳台人才6人、外籍人才38人），柔性引进人才1129人（港澳台人才12人、外籍人才59人），高等学校本土培养院士、“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实现零的突破。

国际教育创新岛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大力引进全球优质教育资源。全省教育系统累计签约各级各类项目110多

个，累计开工各级各类教育项目 400 多个，总投资约 300 亿元。重点园区建设开局顺利。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全面动工，首批签约入驻高校 16 所，其中含考文垂大学、密歇根州立大学等 11 所国外高校和南开大学、中国传媒大学、北京体育大学、中央民族大学和南方科技大学等 5 所国内高校。上海交通大学、浙江大学、中国农业大学、中国海洋大学、武汉理工大学等 8 所知名高校已经进驻三亚崖州湾科教城并正式招生开学。海口江东国际教育新区规划建设稳步推进，北京外国语大学、北京语言大学落户教育园区。知名国际学校哈罗公学落户海口并于 2020 年 9 月正式开学，德威公学、威雅公学、卫斯理安学院附属海南国际高中等一批国际学校正在加快建设。重点项目扎实推进。中国首个境外高水平大学独立办学项目德国比勒费尔德应用科技大学已经签约落地，瑞士洛桑酒店管理学院独立办学已经签约落户三亚。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与英国爱丁堡大学联合举办独立法人中外合作办学医学院已达成意向落户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海南首家高职层次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海南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乌拉尔学院获批设立。

表 1 海南省“十三五”教育事业发展的主要目标实现程度

| 学段 | 指标 | “十三五”目标 | 2020 年 | 属性 | 实现程度 |
|------|----------------|---------|--------|-----|------|
| 学前教育 | 1. 在园幼儿数（万人） | 36.8 | 39.8 | 预期性 | 完成 |
| | 2.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 86 | 87.9 | 预期性 | 完成 |

| | | | | | |
|-----------|--------------------------|---------|---------|-----|----|
| | 3. 公办园在园幼儿数占比 (%) | 30 | 53.3 | 预期性 | 完成 |
| 义务教育 | 4. 在校生 (万人) | 111 | 124.3 | 预期性 | 完成 |
| | 5.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 95 | 95.2 | 约束性 | 完成 |
| | 6. 县域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达标 (个) | 26 (全部) | 26 (全部) | 预期性 | 完成 |
| 高中阶段教育 | 7. 在校生 (万人) | 34.3 | 34.4 | 预期性 | 完成 |
| | 8. 普通高中在校生 (万人) | 18.3 | 18.3 | 预期性 | 完成 |
| | 9. 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 (万人) | 16 | 16.1 | 预期性 | 完成 |
| | 10.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 | 90 | 92.6 | 预期性 | 完成 |
| 高等教育 | 11. 在学总规模 (万人) | 22.5 | 26.4 | 预期性 | 完成 |
| | 12. 全日制在校生 (万人) | 20.5 | 24.1 | 预期性 | 完成 |
| | 13. 其中: 全日制研究生 (万人) | 0.6 | 1.1 | 预期性 | 完成 |
| | 14. 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 | 50 | 54.7 | 预期性 | 完成 |
| 教育信息化 | 15. 光纤宽带接入学校比例 (%) | 100 | 100 | 预期性 | 完成 |
| | 16. 教室多媒体配备比例 (不含幼儿园, %) | 100 | 100 | 预期性 | 完成 |
| 从业人员受教育年限 | 17.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 10.8 | 10.8 | 预期性 | 完成 |
| | 18. 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 13.5 | 13.5 | 预期性 | 完成 |

“十三五”时期取得的成就进一步满足了人民群众的教育新需求,增强了对经济社会发展和海南自贸港建设的服务功能。但是,对标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新要求,若干突出问题仍亟待解决,一是基础教育优质资源供给结构性矛盾仍较突出,学前教育短板明显,义务教育区域及城乡发展差距亟待进一步缩小,普通高中特色化发展不充分,新技术应用

于教育亟须加速推进。二是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服务产业发展的能力不足，高水平人才培养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教育服务科技创新、支撑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能力亟待增强，终身学习服务体系尚不健全，人力资源开发水平有待于进一步提升。三是教师队伍整体水平亟待提高，教师管理体制及激励机制不够健全，部分教师基础能力亟须提升，国际教育素养普遍不足，拔尖人才和领军人物相对匮乏，不能很好引领教育教学改革和适应教育对外开放新需求。四是学校及教育资源布局结构仍需优化调整，教育供给体制机制不够灵活、有效，教育治理体制机制仍需进一步完善。五是教育对外开放程度有待进一步提升，基础不强，规模较小，亟需提升匹配、服务和支撑自贸港建设的能力与水平。

（二）“十四五”期间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我省高质量高标准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的关键五年。面对新形势新要求，落实党和国家对海南提出的建设目标和“三区一中心”的战略定位，更好服务国家和海南重大发展战略，对发挥教育体制机制改革先行先试的更大作用提出了时代新要求，需要适应新形势、抢抓新机遇、直面新挑战，努力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对标海南自贸港建设战略要求，必须加快建设高质量教

育体系。党和国家对海南改革发展作出重大战略部署，推动海南自贸港建设，着力打造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试验区、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国家重大战略服务保障区。海南肩负着先行先试，促进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新发展格局的使命，要求教育发展在产业升级、新旧动能转换、促进服务贸易自由化等方面重新定位自身的角色和功能。对标全球最高水平开放形态的战略目标，对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人才培养体系创新、加快提升教育服务能力以及打造新时代中国教育开放发展新标杆，都带来新的机遇，提出新的更高要求。

支撑海南产业发展，亟待推进教育供给侧改革。围绕海南自贸港建设，海南加快调整产业结构和转变发展方式，大力发展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和热带特色高效农业，急需不同层次、类型的创新型人才，为贴合海南产业发展的实际需要，应大力推进教育供给侧改革，在整体提升亟需人才供给数量的同时，进一步优化和调整高等教育、职业教育布局及学科专业结构，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增强人才培养与产业发展的匹配度和适应性，推进人才链对接产业链、创新链，并同步加速培育教育服务产业，通过教育发展培育市场、带动特色产业发展。

增强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呼唤提供高质量多样化教育服务。一方面，随着海南人口规模持续增长，各级教育都面临学龄人口规模持续扩大的压力，特别是中小学学龄人口规

模进一步增长，区域分布呈现较大差异，对统筹、超前以及按照常住人口合理布局和配置教育资源带来新的压力。从业人员学历提升、终身职业技能培训以及人民群众终身学习的需求不断增长，对教育资源配置带来新挑战，亟需深化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规划、合理布局、有效供给各级各类教育资源及服务。另一方面，进入新时代，人民对更加公平、有质量、多样化教育的新期待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迫切，亟需着力破解农村、边远地区、少数民族地区教育资源配置不足等问题，满足人民群众“上好学”的基本诉求，亟待建设一流的教师队伍，创造个性化的学习资源、人文化的学习环境、人情味的学习氛围，努力满足人民群众对高品质生活的追求。

面对新技术广泛加速应用，要求加快变革教育发展模式。以大数据、人工智能、5G、物联网等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各领域的发展应用日益广泛，极大改变了传统生产、生活和学习方式，对教育空间、教学组织形式、知识获取方式、教师角色定位等方面带来深刻影响。特别是在应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中，物联化、智能化、泛在化的教育信息生态系统快速发展，个性化学习分析等技术推陈出新，教育新模式、新业态、新场景和新治理已经到来，尤其是应对后疫情时代，亟需进一步夯实教育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激发新技术赋能教育，优化和培育学习者全面而有个性

发展的环境，推进教育观念更新、模式变革和体系完善，以先进技术和教育信息化推进海南教育现代化。

对接国家和海南相关文件与政策，力争在若干领域和环节实现制度集成创新。国家、海南出台若干关于支持和深化教育改革开放以及推进教育现代化等方面的战略文件，确立了海南教育现代化改革发展的战略目标和重点任务，描绘了海南教育开放、创新的发展愿景，亟需从海南的实际和教育发展阶段特点出发，协调好各级各类教育发展规模和提高质量两个方面的要求，落实好补齐发展中短板和满足新发展需要的双重任务，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发挥自贸港建设的制度优越性，建立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重大改革开放举措，持续增强教育发展动力和活力。同时，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需要注重防范化解教育领域重大风险，建立灵活应变机制，全面提升应对风险冲击的能力。

面向“十四五”，海南教育事业要主动适应外部环境和内部条件的深刻变化，以新的发展理念引领教育改革发展，努力办出具有海南特点、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现代化一流教育。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

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以新发展理念为指导，聚焦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进一步深化改革，努力构筑海南教育发展战略优势和教育服务高地，加快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担当民族复兴大任、彰显海南学生“特色印记”的时代新人。提高教育社会服务能级和贡献水平，增强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和满意度，打造新时代教育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新标杆，为高质量高标准建设海南自贸港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服务，为我国加快建设教育强国、人才强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作出应有贡献。

（二）基本原则。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于教育改革全过程、各领域，牢牢把握教育领域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紧扣党和国家中心工作办教育，遵循教育规律，更高水平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始终把人民利益摆在至高无上的地位，突出海南教育特色，厚植海南学生“特色印记”，针对新时代人民群众个性化、多样化学习和发展的新特点，持续

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以更加公平、更加充足、更高质量的教育及服务，努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质化、多样化教育需求。

坚持高质量发展。始终坚持提高质量，树立正确的发展观和质量观，加强标准引领，体现更高水平、更高品质的内涵建设要求，同步推进补齐历史短板和满足发展新需求，实现规模、结构、质量、效益协调发展，持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不断提升教育服务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和海南自贸港建设的水平。

坚持改革创新。以制度集成创新为核心，统筹考虑教育事业发展和教育产业培育，主动承接和谋划推进教育改革任务，聚焦核心环节和体制机制障碍，深化综合改革，推动教育供给侧改革，全面创新教育服务和供给方式，深化教育评价改革，激发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新活力，当好全面深化改革的“试验田”。

坚持对外开放。利用好两种资源、两个市场，以整体谋划海南国际教育创新岛为抓手，创新教育开放途径和方式，发挥好海南作为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节点的优势，在拓展教育开放的广度和深度中提升优质教育资源配置能力，为营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作出应有贡献，打造全国教育开放发展新标杆。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教育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基本建成符合

海南自贸港建设需要的高质量教育体系，各级各类教育更加公平，实现更高质量、更有特色的发展，教育开放及国际化进展成效显著，教育服务能力与创新赋能水平进一步提升，教育事业和人力资源开发主要指标达到全国中上水平，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五育并举融合育人格局基本形成**。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扎实落实，大中小幼一体化德育体系更加健全，海洋文化、海南特色文化有机融入育人全过程，大力发展素质教育，学生德育发展水平、身心素质、美育素养、劳动素养、科学素养等持续提升，海南学生“特色印记”培育成效显著。

——**公共教育服务水平明显提升**。优化教育供给和城乡学校规划布局，基于常住人口教育需求优化配置教育资源。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多元包容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更加有力，义务教育城乡一体、优质均衡发展取得重要进展，城乡、区域、校际差异进一步缩小，高中阶段教育更加多样，改革普通高中育人方式，促进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协调发展。聚焦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学业水平合格率达到全国中等水平。打造更具海南特色教学体系，人才培养模式更加适合每个学生发展，教学方式更加灵活。适应教育高质量发展要求的师资队伍更加充足，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实现深度融合。

——**教育支撑自贸港建设作用更加凸显**。强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与发展，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更加健全，高等教育内涵建设成效更加明显，涌现一批特色明显、优势突出的大学

及学科专业，紧密契合产业发展的学校学科专业布局更加完善。培养和聚集大批适合海南新兴产业需求的各类高水平人才，培育引进若干顶尖科学家，聚集一批高水平师资队伍，促进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原创成果产出。终身教育体系更加完善，从业人员技能培训规模基本适应产业发展要求，主要劳动力受教育水平进一步提高，初步形成教育支撑创新发展新高地。

——**海南国际教育创新岛基本建成。**对外开放呈现新局面，引进若干境外理工农医类高水平大学、职业院校独立办学，支持一批独立法人的医学健康类中外合作办学机构落地，培育若干具有国际化教学特点的标杆校，建成一批有国际影响力的教育交流合作平台和重大项目，引进实体性的国际组织与合作基地实现新突破，“留学海南”品牌力更加彰显。提升教育产业能级，推动国际教育消费、教育投资、教育数字经济等新业态发展。合作交流机制更加完善，各类学校和教育机构参与国际教育交流合作的基础能力显著提高，与周边区域、“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全球建立广泛的交流合作，对外开放窗口作用日益彰显。

——**教育治理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依法治教水平显著提升，适合海南自贸港特点的教育法治框架初步形成，高效协调统筹机制更加健全，教育决策科学化、精细化水平进一步提高，教育政策供给能力进一步提升，教育保障水平与新时代教育高质量发展需求基本适应。现代学校制度建设成效

显著，学校依法自主办学活力进一步激发，社会依法参与教育治理体制机制更加完善，教育法治环境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表 2 “十四五”期间教育发展和人力资源开发主要预期目标

| 学段 | 指标 | 2020 年 | 2025 年 | 属性 |
|------|-----------------------------|--------|--------|-----|
| 学前教育 | 1.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 | 87.9 | 92 | 预期性 |
| | 2. 公办园在园幼儿数占比 (%) | 53.3 | 55 | 预期性 |
| | 3. 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 | 86.6 | 88 | 预期性 |
| 义务教育 | 4.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 95.2 | 96 | 约束性 |
| | 5.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达标 (%) | | 50 | 预期性 |
| | 6. 残疾儿童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 (%) | 98.1 | 98.5 | 预期性 |
| | 7. 义务教育专任教师中本科以上学历比例 (%) | 56.8 | 75 | 预期性 |
| 高中教育 | 8.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 | 92.6 | 94 | 预期性 |
| 职业教育 | 9. 双师型教师占比 (%) | 38.3 | 55 | 预期性 |
| | 10. 现代学徒制培养比例 (%) | 1.4 | 10 | 预期性 |
| 高等教育 | 11. 高等院校 (含来琼办学的国内外名校, 所) | 58 | 70 | 预期性 |
| | 12. 在学总规模 (万人) | 26.4 | 32.5 | 预期性 |
| | 13. 全日制在校生 (万人) | 24.1 | 28.5 | 预期性 |
| | 14. 其中: 全日制研究生 (万人) | 1.1 | 2.2 | 预期性 |
| | 15. 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 | 54.7 | 60 | 预期性 |
| | 16. 每十万人人口高等教育在学人数 (人) | 2619 | 3000 | 预期性 |
| 综合性 | 17. 中小学生体质健康合格率 (%) | 91.8 | 95 | 预期性 |
| | 18. 儿童青少年近视率 (%) | 41.3 | 40 | 预期性 |
| | 19. 中外合作办学和国际学生占高校在校生比例 (%) | 3 | 10 | 预期性 |
| | 20.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 10.8 | 11.8 | 预期性 |
| | 21. 普通话普及率 (%) | 82 | 86 | 预期性 |

三、主要任务与路径

(一) 构建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强化海南学生“特色印记”。

推动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地、落细、落实，加强素质教育，全面提升育人质量，深化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改革，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健康阳光、好学上进、勤劳诚信、文明朴实”具有海南“特色印记”的学生。

加强学生思想道德教育。实施“大中小幼德育一体化建设工程”，打造具有海南特色的“红、绿、蓝”德育体系。围绕红色人文、绿色生态、蓝色海洋，建设100所“特色印记”学校，《海南红旗谱》《生态文明教育》《海洋意识教育》等纳入全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程，同时在大中小幼学生综合评价体系指标中单列相关内容。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依托高校建设一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机构，支持高校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和研究生培养。加强青少年“四史”教育、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建设100个左右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发具有民族地方和学校特色的校本德育课程，建设青少年红色革命教育基地，充分利用博物馆、史志馆等各类场馆资源开展育人活动。推行中小学全员导师制，为每个学生提供导师陪伴式关怀和指导。实施“家校协同教育能力提

升计划”，推进示范家长学校建设，培育一批家庭教育实践基地。推进“三全育人”思想教育综合改革，分批实现高校“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全覆盖，深化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打造一批精彩课堂、课件和教案。坚持“引育转”并举，严格按照师生比不低于1：350、1：200的标准配齐配强专职思政课教师、专职辅导员，全力打造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思政工作队伍。深入实施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建立思政课教学质量监控和评价体系。完善海洋意识教育体系，推动相关部门海洋教育资源向学生开放。进一步完善环境保护教育课程体系，推进垃圾分类教育，建设生态科普教育基地，打造海南特色生态文明教育。

提高学校智育水平。高质量实施国家普通高中和义务教育新课标新教材，不断提升学科教学水平。构建适应海南学生特质特长的学科教学指导与评价体系，突出培养中小学生的必备品质和关键能力。实施“中小学生核心素养提升工程”，重点实施“阅读与表达能力提升计划”“数学与思维能力提升计划”“科学素养与创新能力提升计划”“外语能力提升和国际理解教育计划”等，大力提升海南中小学生的核心素养和学业水平。促进课堂教学方式方法创新，倡导探究式、情境化、项目化、互动性教学。在中学建设一批基础学科项目校，对接国家基础学科“强基计划”，培养基础学科拔尖创新人才。

加强体育与健康教育。全面落实体教融合机制，贯彻落实海南省学校体育工作厅际联席会议制度，建立健全海南青少年足球赛事管理体系，出台深化体育教学改革实施方案和体育中考改革方案。普及中小学校游泳教育，建立健全具有海南特色的游泳教育课程体系，确保所有中小學生都学会游泳。推广中华传统体育项目和具有海南特色的沙滩运动、水上运动、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等体育项目。加快推进校园足球发展，全力支持琼中女足高质量发展，建设 1000 所足球、排球、篮球等体育特色示范校。全面实施学生体质监测评价工作，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校健康教育建设，力保儿童青少年近视率明显低于全国平均水平。促进学生身心健康，配齐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专职教师，在全省 300 所中小学校建设示范性学校心理辅导室，打造一批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

强化学校美育。进一步强化美育育人功能，实施海南省中小學生美育素质提升工程，贯彻落实《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意见》，出台深化美育教学改革实施方案和美育中考改革方案。创建 100 所中小学校美育示范学校，建设 120 个中小學生艺术团或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实施“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普及工程”，推进琼剧、书法（篆刻）、黎族苗族歌舞、传统手工技艺等具有海南特色的文化艺术进校园，建设 110 所左右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和传承基地。

加强劳动教育。全面实施《中共海南省委 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实施意见》，加快构建具有海南特色的劳动教育体系。培育 50 个左右劳动教育基地、20 所劳动教育特色示范学校和 30 个劳动教育教学实践范例，建设 5-8 个青少年校外活动营地，打造海南劳动教育实践特色新名片。

工程 1. 五育并举人才培养工程

1. 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地、落细、落实。推动全省教育系统党建质量提升、全省教育系统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实行大中小幼德育一体化建设工程。

2. 海南学生“特色印记”工程。聚焦海南红色人文、绿色生态、蓝色海洋教育，打造一批特色印记实验学校。推动五育并举融合育人，建设 1000 所足球、排球、篮球等体育特色示范校，创建 100 所中小学美育示范学校，打造 300 所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加强中小学英语教学，支持有条件的中小学开设非通用语种兴趣课或选修课。

3. 建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传统美德教育、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典型示范引领三大平台，建设 110 所左右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和传承基地，建设 120 个中小学生艺术团和学生艺术实践工作坊，建设 100 个左右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培育 50 个左右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 5-8 个青少年校外活动营地，打造海南教育实践特色新名片。

(二) 合理配置基础教育资源，推进基本公共教育全岛同城化。

坚持“全省一盘棋、全岛同城化”，推动基础教育城乡一体、协调发展，提升学前教育普惠优质水平，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升普通高中办学质量，探索农村教育发展新路，构建适合海南教育发展、多样化、高质量的基础教育发展体系。

构建普惠优质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坚持政府主导，努力构建以公办幼儿园和民办普惠幼儿园为主体、其他民办幼儿园为补充的学前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70%的县（市、区）通过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评估认定。统筹学前教育布局调整，综合考虑人口变化和城镇化发展化趋势，扩大公办学位数量，优先在城市新区、城乡结合区域、新建大中型住宅小区、对外开放先导区、现代服务产业园区及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等学位供需矛盾突出的区域新增、改扩建一批公办幼儿园，努力实现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55%。完善重点园区学前教育配套建设，优先在吸纳就业人口较多的区域布局公办幼儿园及国际化幼儿园，规范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扩大优质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持续开展“一市（县）两校一园”优质学前教育资源引进，通过鼓励公办示范幼儿园举办分园、承办新园、集团化办园、合作办园、委托管理、对口帮扶等形式扩大办园规模，完善普惠民办幼儿园认定、扶持、管理政策，大力引导并支持民办幼儿园提供优质普惠的学前教育。积极推进每一个市县都建设特殊教育幼儿园，鼓励特殊教育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儿童康复机构等建设附属幼儿园，支持普通幼儿园接收残疾儿童，试点开展融合学前教育。加快推进幼儿园标准化建设，将公办幼儿园的保育、安保、保洁等服务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改善城乡幼儿园软硬件条件、设施设备和安保设施水平。鼓励开展0-3岁婴幼儿托育服务和早期发展教育。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优化中小学教育资源配置，科学预测人口变化趋势，按照科学统筹、先建后撤、稳步推进的原则，在城镇根据大班额分布和城区建设适度超前布局中小学校。继续开展“一市（县）两校一园”优质教育资源引进工程，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实施“城乡一体化新优质学校培育工程”，鼓励名校组团发展，实现紧密型集团化办学全覆盖，率先推进中心城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全面消除大班额，严格控制大校额，逐步实现标准班额，保障学生就近享有优质教育。聚焦补齐短板，大力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使得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评估认定的县（市、区）达50%左右，每个市县至少建成1所省一级学校，省级规范化学校比例达到20%以上。推动义务教育工作重心向提高育人质量转移。进一步完善分学科的课堂教学基本要求，强化课堂主阵地作用，切实提高课堂教学质量，注重启发式、互动式、探究式教学，夯实教师课前指导、课上授课、课后作业辅导责任，提升教师学情分析能力，鼓励教师开展差异化教学和个别化指导。发挥好教研支撑作用，完善省、市、县、校教研体系，鼓励有条件的市县独立设置教研机构，加快建立教研员乡村学校联系点制度。深化义务教育课程教学改革，鼓励探索线上线下融合的新型教学，促进个性化教学，打造一批示范性学区集团和新优质特色学校，探索若干适应未来发展趋势的基础教育“未来学校”。关注每个特殊学生的身心全面发展需求，完善以随班就读为主体、特殊教育学校为骨干、送教上门和远程为补充的特殊教育体

系，加快扩大普特融合、“医教结合”试点规模，构建涵盖学前到义务教育的特殊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推进特殊教育教学改革，促进“医教结合”，全面推进融合教育，支持普通学校新建特教资源教室。新建一批特殊教育学校，加快省级示范性特殊教育学校建设。统筹布局 3-4 所专门学校，办成高品质、特色鲜明的严重不良行为学生矫治基地。

促进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发展。结合改制和布局调整，充分挖掘现有资源潜力，探索采用城乡间转移用地指标等措施实现教育用地动态平衡。做好闲置教育用地置换、调剂、再开发利用工作，鼓励各市县采取城区高中外迁办学、利用初中校舍、小学利用初中校舍梯次补位办学等办法，扩大城区学校办学空间，新建、改扩建一批普通高中学校，逐步消除普通高中大班额、大校额。鼓励社会力量举办优质普通高中，继续办好海南中学、国兴中学少数民族特招班，支持各市县吸引省外名校办分校。推动普通高中按基本标准办学、突出特色办学。积极推进普通高中教育教学改革，有序推进选课走班教学管理机制。推动学生综合素养提升，开齐开足体育与健康、艺术、综合实践活动和理化生实验等课程，加强学校特色课程建设，重点建设 20 个普通高中学科课程示范基地，积极开展校园体育、艺术、阅读、写作、演讲、科技创新等社团活动，参与社会实践、社区服务、研学旅行等综合实践活动，开展跨学科、项目化、研究性学习，开展普通高中学生职业引导和生涯规划教育。促进普职融通，鼓励普通高中与中等职业学校课程互选、学分互认、资源互通。加强

“省一级学校”建设，建立优质高中“对口帮扶”薄弱高中制度。支持民办高中积极引进国际优质教育资源，提升办学质量，形成办学特色。

实施乡村教育振兴计划。建立健全巩固教育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加强教育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的衔接，落实过渡期“四不摘”要求，保持特惠性资助政策总体稳定。建立健全常态化控辍保学工作机制，以系统观念引领农村教育改革发展，立足特色化、标准化、科学化和协调发展，以五育并举、打造海南学生“特色印记”为引领，凝聚农村教育特色发展共识，践行科学的教育发展观、人才成长观和先进的教育评价观念，在持续提升教学质量和全体农村学校学生学业水平的基础上，让每一所农村学校都形成自身办学和人才培养特色，建立促进农村学校学生全面发展新体制，走出一条新时代农村教育特色发展新路。落实政府促进教育公平、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的主体责任，将农村地区基础教育作为补齐短板、攻坚克难的重点领域，加强督导问责，强化资源投入倾斜和布局优化，加快形成城乡一体化教育发展标准。进一步完善依法控辍、质量控辍、扶贫控辍、关爱控辍等机制，持续加大控辍保学力度，确保每一个学生都能接受公平而有质量的学前教育 and 义务教育。推动初中毕业未升学学生和从业人员接受中等职业教育，全面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实施优美乡村学校建设项目，全面提高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水平，加强校舍、体育运动场地、学科专业教室配套等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加强乡镇寄宿制学校和乡村小规模学校建设，改善寄宿制学校师生生活和学习条

件。以县城和乡镇中心学校为引领，探索推广具备条件的农村教学点学生集中到中心学校就读的新模式，加快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办好小规模学校。着力提升农村地区的整体办学水平和质量，逐步推进农村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对县城、乡镇和乡村学校与教学点的教师、课程、教育经费等教育资源统一有效调配，实现空中课堂系统全覆盖，免费为农村和边远贫困地区学校提供优质学习资源，持续开展优质教育资源引进，加快推广“核心学校+农村学校/薄弱学校/新建学校”等集团化办学新模式。推进农村地区基础教育阶段学校全面达到省定基本办学标准，人民群众对义务教育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明显提升，全面提升民族地区教育质量，农村地区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质量明显提高。

工程 2. 基础教育保质培优和乡村教育振兴工程

1. 优化基础教育资源布局，打造学前教育、义务教育“15分钟就学圈”，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到2025年，全省建成普惠性幼儿园2582所左右，公办特殊教育幼儿园19所，满足全省48.2万个学位需求，建成普通中小学校（不含农村教学点）1965所，中小学学位总量达到160万个。

2. 省一级学校市县级覆盖率达到100%，基本消除大班额，小学标准班额为每班少于等于45人，初中标准班额为每班少于等于50人，小学初中标准班额班级比例 $\geq 80\%$ 。

3. 实施“城乡一体化新优质学校培育”工程，继续实施“一市（县）两校一园”和重点园区优质教育资源引进工程。推进小学教育强基工程、初中教育保质工程、高中教育提质工程建设。办好家门口每一所学校，经费支持向教师队伍建设、教育教学改革、提高教育质量倾斜，培育一大批启发式、互动式、探究式教学典型案例，加快优秀教学成果推广应用。

4. 实施乡村教育振兴计划，推动教育资源向农村地区基础教育倾斜，推广“核心学校+农村学校/薄弱学校/新建学校”等集团化办学新模式。

5. 支持有条件的市县独立设置教研机构，加快建立教研员乡村学校联系点制度。

(三) 优化人才供给结构，提升海南自贸港建设支撑能力。

发挥普通高校和职业学校人力资源开发主力军作用，推动产教融合发展，增强科技创新服务效能，培养输送大批高素质创新型人才，发挥好科技创新策源引领功能，为海南自贸港建设提供智力支持。

打造海南新型现代职业教育体系。聚焦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重点发展的四大产业类型，推动职业学校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重点布局医疗、家政、旅游、航运及高新技术等涉及高端现代服务业等领域人才培养。搭建技术技能人才成长通道，构建中等职业教育、专科层次高等职业教育、职业本科和应用型本科、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有机衔接、上下贯通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高起点谋划、高标准建设职业院校，优化职业院校布局结构，新建 4-5 所专科层次高等职业学校，1-2 所本科层次高等职业学校。实施职业院校“双高”计划，建设 5 所高水平高职院校和 15 个高水平高职专业(群)，建设 10 所高水平中职学校和 50 个高水平中职专业(群)，努力提升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能力，培育 1-2 所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应用技术型和应用技能型人才培养院校，提升培养留学生和承担大量对内对外各类培训服务的能力。优化公办中职学校数量，引导民办中职学校规范办学，推动中职办学条件达标率达到 100%。完善高等职业教育分类招生考试改革，试点推进“职教高考”，健全技术技能人才选拔培养

机制，完善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及招生试点项目，依托新设置的高职院校，推进优质中职学校实施以初中毕业为起点，融中等职业教育和高等职业教育于一体，实行五年贯通培养的专科层次职业教育。支持符合条件的普通本科院校应用型专业开展职业教育试点，扩大职业教育本科试点范围。支持高职院校深度参与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实践培养环节，构建以产学研用为途径的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使职业院校成为学生深造提升的重要渠道。

推进高等教育创新协同发展。按照优化结构、做强存量、做优增量，南北带动先行、两翼稳步推进，新设 2-3 所普通本科学校，加快推进“1+2+X”高等教育总体布局形成。扩大高等教育招生规模，在校生总数达到 30-35 万人，其中研究生 2-3 万人。提升海南高等教育普及水平，力争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60%以上，每十万人人口高等教育在学人数达到 3000 人。围绕重点城市、重点产业园区调整或新增高校及学科专业，打造产学研用一体化的高等教育资源集群，努力培育 1 所研究型高校，1-2 所应用型高校，建设形成若干个各具特色的高校和高等教育机构团组，探索建立若干所学科专业特色鲜明、灵活性强、规模适度、产学研用一体化的高等教育机构。围绕重点产业，健全体系完整、结构合理、与产业发展需求高度匹配的学科专业体系。对标产业链以及相关领域的人才需求，加快推进海洋科学、热带农业、航空航天、大健康、大旅游业、外语外贸、文化艺术等学科专业的

发展。

加大一流学科高校和地方高水平高校建设力度。继续支持海南大学双一流建设，培育建设更多一流学科，以世界一流学科建设带动海南大学生物医学与健康研究中心、南海资源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现代海洋渔业科技创新基地等优势学科与科技研发基地的快速发展。发挥世界一流学科建设撬动作用，大力培育一批地方高水平学科，推动海南高校齐头并进，共同发展。继续推进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建设、海南大学观澜湖校区建设。围绕地方特色产业需求和国家发展战略，优化学科专业布局，夯实学科建设发展基础。推动海南师范大学建设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大学，完成海南师范大学桂林洋校区建设，支持海南师范大学国家教师发展协同创新实验基地建设，培育海南基础教育发展所需的一流师资。推动海南医学院更名为海南医科大学，推进桂林洋校区建设，建立具有热带医学特色的高水平医学人才培养体系，培养符合自贸港发展需求的全健康服务人才。充分利用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等平台，培养热带动植物养殖生产、海洋资源、民族医药开发所需人才。全面深化教育教学和学校治理改革，做好高层次人才的引培工作，进一步加强科研团队建设。搭建合作交流平台，借助海南与国内外知名高校合作平台，全方位推动海南高校双一流建设快速发展。

加强产教融合机制建设与制度创新。深化职业学校办学

体制改革，鼓励企业以独资、合资、合作等方式依法参与举办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允许企业以资本、技术、管理等要素依法参与办学并享有相应权利，支持探索股份制、混合所有制职业院校。开展“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探索学历证书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互通衔接。弘扬“工匠精神”，探索建立双主体育人的特色化现代学徒制、企业新型学徒制。对接重点产业人才需求，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培养具有创新意识、终身发展能力、市场真正需要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健全高端学术人才和应用人才分类培养体系，推进专业学位研究生“产学研结合”培养模式改革，加强复合型高端应用技术型人才培养。重点面向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热带特色高效农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民族医药产业，打造一批设备先进、特色鲜明、集产学研于一体的公共实习实训示范平台和职业学校实习实训中心（基地），支持“1+n+1+1”（一所高校、若干个中职学校、一个重点产业、一个重点产业园区或一个龙头企业）融合贯通式产教联盟发展，形成若干覆盖全产业链、辐射区域产业发展的紧密型职业教育集团。鼓励企业依托或联合职业学校、高等学校设立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企业工作室、技能大师工作室，支持企业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自主培养、评价技能人才。创建共享信息平台，运用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建设政府、行业企业与职业教育机构共享的产教融合信息平台，提供精准化产教融合信息发布、检索、推荐和相关增值服务。

发挥海南科技成果转化投资基金引导作用，促进院校和科研机构创新成果向核心技术生产力转化，集中布局一批具有商业应用前景的科技成果孵化中心、中试基地、公共创新平台等创新载体，打造服务国家重大战略的科研高地。支持境内外一流高校和科研机构在海南布局设立分支机构、重点实验室或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围绕产业关键技术、核心工艺和共性问题开展协同创新。支持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共建高水平协同创新平台，汇聚一批科学家、工程师、初创企业家、研究人员，在科技创新活动中培养人才。支持海南高校在海洋科学、热带作物学、航空航天等重点领域，对接长三角区域、泛珠三角区、粤港澳大湾区等区域，开展多层次、宽领域的教育交流合作。

工程 3. 产教融合建设工程

1. 聚焦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重点发展的四大产业，集中力量办好一批结构合理、优势突出、特色鲜明的学科专业，培养一大批高等院校、职业院校专业(学科)带头人。

2. 到 2025 年，建设 10 个左右高端应用型人才产教融合培养平台，培育若干技能培训高端品牌，形成一批“1+n+1+1”（一所高校、若干个中职学校、一个重点产业、一个重点产业园区或一个龙头企业）产教联盟。

3. 重点建设 3-5 个覆盖全产业链、辐射区域产业发展的示范性紧密型职业教育集团。

4. 开展“1+X”证书制度试点改革，探索建立双主体育人的特色化现代学徒制、企业新型学徒制，重点培育 25 所左右全国产教融合型企业，使人才培养与产业发展相衔接，推动海南国际教育创新岛建设。

工程 4. 双一流建设和地方高水平大学及特色学科培育工程

1. 继续加大对海南大学世界一流学科建设支持力度，推动海南大学观澜湖校区建设，加快建设海南大学生物医学与健康研究中心、海南大学热带作物国家重点实验室（筹）项目、海南大学南海资源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和海南大学现代海洋渔业科技创新基地。

2. 推动地方一流高水平大学与一流学科建设，重点支持 3 所高水平本科院校成为地方高水平大学。支持海南师范大学、琼台师范学院发展一流教师教育学科，支持海南师范大学桂林洋校区建设，推动海南师范大学热带海岛生态保护与资源利用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和海南师范大学国家教师发展协同创新实验基地建设。支持海南医学院打造区域一流医药健康类学科，建设海南医学院桂林洋新校区，推动海南医学院国家临床信息与智能医学中心、海南省人民医院医教协同项目和海南省药物研究与开发科技园项目建设。支持海南热带海洋学院创建地方一流应用型海洋学科，推动海洋科研与教学实训基地项目及海洋科研涉海平台建设。支持海南警察学院等本科院校筹设。

3. 打造一批地方高水平学科，支持三亚学院和海口经济学院等校建设地方一流建设高校，支持其他高校突出特色加快发展。

4. 按照扶需扶特扶优扶强和促进交叉学科发展等原则，支持一批海南特色学科，加快建成国内乃至国际一流学科。

（四）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服务全民终身学习与发展。

完善服务全民的终身学习体系，将推进终身教育作为提升全民受教育程度的重要途径，为全民终身学习与发展提供便利的服务，形成人人皆学、处处可学、时时能学的学习型社会，为海南自贸港建设提供人力资源基础。

构建完善的终身教育体系。强化全省各级政府在全民终身学习的组织动员、政策保障、评估监管、服务支持、资源配置等领域的统筹主导功能，充分调动行政部门、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共同参与，协同推进终身教育工作。加快发

展社区教育，制定统一的社区学校办学机构配置标准，协调利用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资源和社会资源，支持社区教育工作开展，逐步构建覆盖省、市县（区）、乡镇（街道）、行政村（居委会）等四级终身学习办学机构，创建 5 个左右的全民终身学习示范区，50 个省级社区教育示范基地，80 个继续教育示范基地。逐步构建覆盖省、市县（区）、乡镇（街道）、行政村（居委会）等四级终身学习网络，面向重点人群，加快形成分级管理、多元投入的终身教育体系。加大文明礼仪、民族文化、基础外语、多元文化理解与认知等公民素养教育及旅游文创、酒店管理、会展策划、餐饮服务职业技能培训的课程资源开发，不断扩大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的资源供给。大力发展继续教育，鼓励院校广泛开展非学历教育和技能培训，支持院校与教育培训机构、行业企业联合开发优质教育资源，鼓励企业向职业学校、高校和培训机构购买培训服务，推动学历继续教育的规模，建立起覆盖自贸港所需旅游、医疗、养老等学历继续教育的地方特色专业圈，培育 100 个精品培训项目（课程）。

创新终身学习机制。打破教育壁垒，进一步完善与创新终身学习机制。探索自贸港特色的资格框架，完善资格框架建设的领导机构和管理机制，组织行业、企业共同参与，推动“开放、互通、便利”的学历学位、技能证书、职业资格等学习成果证明标准体系的制定。加快建设海南省学分银

行，逐步建立覆盖所有行业的全民终身学习账户，打通学校教育、继续教育、非正式教育、非正规教育等各类教育信息壁垒，推动学习者开户比例超过 20%。推动海南终身学习网与省内各类学习网站融合，汇聚各类应用服务与学习资源，为广大学习者提供在线学习、活动分享、学友交流、地图服务、全网智能搜索、终身学习档案与学分认证等全方位、个性化的学习云服务。

优化终身学习服务平台。推动海南开放大学逐步形成学历教育、非学历培训与社区教育“三教融通”的发展格局，通过设立分校等方式布局全省开放教育体系，承担起全省学分银行、学习网建设与运作等重要职能，建立一批适应海南自贸港人才需求的一流专业、特色学科和精品课程，培育一系列符合成人学习特点的培训项目。以资源普遍开放与共享为方向，鼓励职业院校、高等院校、龙头企业等积极参与和探索“学分银行”建设，加速形成全民终身学习共同体。积极营造崇尚学习的良好氛围，推进学习型企事业单位、学习型楼道组、学习型家庭等各类学习型组织建设，积极培育老年学习团队、白领学习沙龙、学习中心户、名人工作坊、技能工作室等全民学习共同体，形成广泛的全民终身学习圈。探索建立自贸港大讲堂、全民大修身、万人大培训等终身学习项目。

工程 5. 全民终身学习示范工程

1. 示范基地建设工程：建成 5 个左右的全民终身学习示范区，50 个省级社区教育示范基地，80 个继续教育示范基地，不断提升个人素养，为建成学习型海南自贸港夯实基础。

2. 精品项目培育工程：建设 100 门示范性终身学习课程资源，100 个示范性学习型组织，100 个示范性学习共同体，50 个示范性培训项目，构建起高品质的省级全民终身学习示范平台。

（五）建立有特色的评价体系，引领海南教育新变革。

坚持问题导向、破立结合，以新理念、新思想、新手段、新技术、新路径推进教育评价关键领域改革取得实质性突破，正确发挥教育评价的指挥棒作用，引导确立素质教育导向的育人目标，引领海南教育特色化、高质量发展。

构建新时代教育评价体系。以高质量发展理念为引领，建立健全学生、学校、区域三个层面的绿色教育质量评价体系，激发教育活力，努力在全国形成一些有示范、可推广的经验。实施基于大数据的教育评价改革，依托现代信息技术，提升区域教育监测评价与反馈改进能力，充分运用电子档案袋、学习分析技术、数字画像、基于大数据的课堂观察、区域教育质量监测数据平台等多种评价方式，加强对学生学习和教师教学过程的数据搜集与评价，鼓励改革传统的纸笔考试形式，探索基于计算机辅助测试的考试与评价机制。加强对在线教学等新技术支持的教学方式的质量监督与评价，建立在线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引进和扶持一批优秀教育智库和

教育专业监测评估机构入琼，在监测评价内容与方法、手段与机制上开展创新，为区域教育质量和学校改进提供诊断、分析与决策支持，推动科学的教育监测评价与证据咨询转化为创新政策。立足海南自贸港优势，鼓励通过基金等市场化运作的方式，汇聚优秀企业、专家资源，积极探索人工智能应用于教育评价，形成具有海南特色、人工智能应用于教育评价的高地。将推进教育评价改革情况纳入纪检监察、巡察工作、经费监管以及改革督察、教育督导的重要内容，强化结果运用，坚决破除“五唯”顽瘴痼疾。

优化人才培养质量评价。坚持“五育并举”和素质教育导向，推动人才培养质量评价改革。创新德智体美劳过程性和成长性评价，形成以培养学生关键能力为导向评价制度，将体育艺术素养、劳动实践过程和结果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建立人才培养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和大数据平台，推动各级各类学校五育效果监测评价科学化常态化。加强创新人才培养评价，强化学生创造力的培育和考察，形成中小学生学习创造力和创新实践能力评价的长效机制。研究制订甄别创新拔尖人才的科学标准，建立甄别创新拔尖人才的程序与制度，为培养基础学科拔尖人才提供支撑。做好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和组织实施好本省义务教育质量评价工作，加强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结果的科学分析与应用。建立创新人才早期培养的跟踪调查机制和创新人才成长数据库，根据质量监测和反馈信息不断完善创新人才早期培养模式。引导公众和家长树立正确的人才观，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营造良好的

创新人才早期培养氛围。

促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完善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制度，落实免试就近入学全覆盖，公民办学校同步招生。推进“教考一致”的考试命题改革，凸显初中、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命题对学生思维深刻性、灵活性、创造性的考察。全面推进中考高考改革，推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的运用。加强考试招生机构及队伍建设，推进海南省国家教育考试命题基地建设，建立教师命题和参与考试工作的激励机制。结合高中新课标、新课程、新教材的实施，优化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制度。深化高等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探索建立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宽进严出的高等学校招生制度体系。积极探索基础能力素质考试和招生单位自主组织专业能力考试相结合的研究生招生考试方式，大力探索在高精尖领域招收优秀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的办法。探索校企联合招生，发展现代职业教育。

工程 6. 教育评价改革工程

1. 利用海南自贸港优势，借鉴国际先进评价标准，推动“五育并举”理念再造各级各类教育教学工作成效评价体系，率先探索海南学生“特色印记”育人成效指标体系，重点对德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工作开展绩效评估，强化学生品德发展、学业发展、身心健康、兴趣特长和劳动实践等学生发展质量监测，形成五育融合育人格局。

2. 探索县域农村义务教育发展监测评估机制，突出考查地方党委和政府对教育教学改革的价值导向、组织领导、条件保障和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情况等。

3. 完善教育质量的监测评估机制，利用大数据等技术手段建立人才培养质量评价大数据平台，实现学生成长跨学校、跨学段、跨系统的全纪录，形成信息定期发布机制。

4. 开展教育现代化监测评估。

(六)坚持引育多措并举,提升教师教书育人的能力与素质。

把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兴教之基,优先谋划教师工作,优化师资队伍结构,推动高水平教师配备,创新教师人事制度改革,不断激发教师的工作活力,以高水平教师队伍支撑高质量教育发展。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引导教师争做“四有”好老师。完善师德规范,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出台落实教育惩戒权实施办法。强化师德师风考核,推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坚持对师德失范“零容忍”,营造风清气正育人环境,依托信息技术建立教师诚信档案和教师师德荣誉制度。开展师德建设专项督导,健全学校、教师、家长、学生和社会多方参与的师德师风监督网络。

提高师资配备水平。扩大“好校长、好教师”引进工程实施规模,面向全国引进一批优秀校长和学科骨干教师,解决好结构性短缺教师的配足配齐问题,重点加强幼儿园教职工和中小学音体美教师的配备。实施农村教师“千百十引进工程”,每年吸引千名紧缺学科新教师、百名优秀教育人才、数十名优秀校长到农村学校任职任教。支持海南师范大学、琼台师范学院建立教师教育改革创新基地,定向培养农村学前教育教师和特殊教育教师。实施教育硕士层次中小学“卓越教师千人计划”“职业院校师资提高计划”和高等学校“海外名师计划”。加强“双师型”教师培养,培养一批职业院

校专业（学科）带头人，推进产教融合师资队伍建设，加强高等学校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利用海南自贸港人才流动制度优势，落实百万人才进海南行动计划，多途径引进大师级人才、杰出人才及团队、“银发精英”等高端人才加入海南教师队伍，加大柔性引才引智力度，多种方式共建共享智力。

提升教师专业素养。实行分层分类的常态化教师培训计划，落实见习教师规范化培训全覆盖，加强骨干教师和研究型教师的培养力度，推动骨干教师占比提升10个百分点。通过建立基础教育卓越校长工作室、教师挂职交流等多种形式推动教师专业发展。扩大农村特岗教师计划和乡村学校省级公费师范生定向培养项目的实施规模，围绕农村教师能力提升，实施农村教师“万千百培养工程”，加强城乡间教师交流轮岗，实施“银龄讲学计划”，推动65周岁以下、身体健康、优秀的退休教师到农村学校任教，带动农村教师提高教学水平。择优选派优秀人才到国内外知名院校和名师研修基地进修深造，提升教师的全球化视野，加强中小学骨干教师海外研修，提高高校教师参与国际学术交流的能力。加强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建立职业院校教师与企业人才双向流动机制，形成校企协作师资共同体。加强高校教师全过程培养力度，实施高校教师激励计划，全面开展高等学校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重点面向新入职教师和青年教师，为高等学校培养人才培育生力军。

创新师资管理办法。落实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实施方案，合理调整中小学中级、高级教师岗位比例。健全和落实基础教育教师编制标准，采取多种形式增加教师总量，实行教师编制城乡、区域统筹和动态管理，探索建立编制“周转池”制度，把闲置空编集中起来向急需区域进行投放，定期开展编制专项清理，专项督查中小学编制管理政策和政策落实情况。开展中小学教师提质分类改革，对不胜任教育教学工作的教师，采取专业考核、交流分流、转岗退出等方式进行优化配置，逐步建立教师退出机制。加大教研员队伍培养力度，健全教研员准入、退出、考核激励和专业发展机制。探索形成教育局局长选聘办法，加强教育局局长职后专业化培训。落实破“五唯”，推动教师评价体系更加符合教育规律、更加符合人才成长规律、更能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健全分类评价制度，构建以突出师德师风、教育教学实绩、一线学生工作、科研服务贡献等要素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加大对教学岗位的激励力度。完善教师职称评审体系和评价标准，扩大高校和职业学校教师职称评审自主权，推动职业院校教师分类管理改革，健全实训教师职称评审与人才评价机制，推行高等学校教师职务聘任制改革，加强聘期考核，做到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符合条件的高层次紧缺人才，按“专才特聘”落实其岗位职级晋升和职称聘任。

提升教师待遇水平。切实提高教师的待遇水平，提升教师的政治地位、社会地位、职业地位，探索形成教师工资收

入稳定增长机制,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完善教师激励机制,绩效工资分配向贡献大、业绩好的一线教师倾斜,加强班主任和特殊教育教师待遇保障,全面落实偏远农村地区教师生活补助,实施“教师幸福工程”,不断完善教师生活条件。扩大高校收入分配自主权,高校在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量内自主确定收入分配办法,强化绩效工资对科技创新的激励作用,对全时承担国家关键领域核心技术攻关任务的团队负责人以及单位引进的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等可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项目工资等灵活分配方式,其薪酬在所在单位绩效工资总量中单列,相应增加单位当年绩效工资总量。加大高校和科研院所人员科技成果转化股权期权激励力度,科研人员获得的职务科技成果转化现金奖励、兼职或离岗创业收入不受绩效工资总量限制,不纳入总量基数。加大教师表彰力度,实施“海南好老师”行动计划,表彰和宣传师德先进典型。鼓励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民间组织对教师出资奖励,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

工程 7. 海南强师工程

1. 引育并举,面向各级教育重点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提升工程、中小学(幼儿园)“好校长、好教师”引进和培养工程、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和高等教育创新型教师能力提升工程、农村教师队伍“培土强基”工程、“卓越教师千人计划”“一校一外教”“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全员轮训计划”等一系列强师工程,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结构,提升教师的学历层次,提升教师的教学能力、信息化素养和国际化素养。

2. 实施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引进和培养一大批基础教育名教师名校长、高等教育国家级和省级领军人才以及学科(专业)带头人。

3. 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按照师生比不低于1:350、1:200的标准配齐配强专职思政课教师、专职辅导员,全力打造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思政工作队伍。

4. 加大农村教师培养培训力度,深入实施“乡村教师免费定向公费培养计划”和“乡村教师培训计划”。优化教师管理和评价制度改革,扩大“县管乡用”基层教育人才激励机制改革试点成果等,激发教师队伍活力。

(七) 强化教育信息化能力，打造“智慧海南”教育靓丽名片。

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在促进教育公平和提升育人成效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加大智慧教育建设力度，创新“互联网+教育”新模式，助力“智慧海南”建设，以教育信息化支撑和引领教育现代化。

加强学校信息化学习环境建设。打造智能化学习环境，开展高等教育、职业教育、基础教育学校数字校园建设，重点加强大中小学幼儿园校园网、多媒体教室、计算机网络教室与终端等设备设施的配备，投入优先向农村地区、贫困地区、民族地区倾斜，实现数字校园建设覆盖全体学校。持续推动中小学教育信息化应用示范校培育工程，建设一批智慧校园、标准化图书馆（室）、创新实验室、智能教室、虚拟仿真实验室等。推动“5G+光纤”教育省域网建设，推进中小学网络资费及设备运维服务的“两个统筹”模式全覆盖，全面提升中小学校的网络接入带宽、网络运行质量及网络维护水平，打造“互联网+教育”行动的信息高速路。

全面提高师生信息素养。组织实施新周期的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继续开展职业院校、高等学校信息化教学能力提升培训，推动教师主动适应信息化、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变革，积极有效开展教育教学。深入开展教育局局长、校长信息化领导力培训，全面提升管理者信息素养。推进中小学信息技术课程建设，推动学校落实信息技术课

程，逐步强化编程和人工智能等教学内容。推进中小学创新实验室示范项目，鼓励学生开展场景式、体验式、沉浸式学习。探索实施中小学生学习信息素养测评，将学生信息素养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继续办好各类信息化比赛活动，创新活动的内容和形式，全面提升学生素养。

探索智慧教育服务新模式。建设全省“互联网+教育”大平台，构建多级部署、互联互通、协同开放的一体化数字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对接国家教育资源体系。利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以教育重大决策问题、任务和需求为导向，不断完善“海南省教育政务整合共享平台”，推进教育管理智能化、精准化和决策科学化。探索区块链+教育服务综合体的融合应用。加强教育数据与技术标准建设，打通不同层面和不同区域教育资源之间的“应用壁垒”，充分利用教育大数据支撑教、学、管、评、测，助推构建现代化的教育治理体系和教育数字资源公共服务体系。

促进教育资源共建共享。依托省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继续深化信息化教育资源建设与应用工作，全面提升各级各类教育优质数字资源的数量与质量。立足海南自贸港建设，积极探索教育数字资源开放合作机制，推动国内外优质教育数字资源共建共享。探索开发本地数字教育资源和数字化特色课程，助力海南特色在线教育产业发展。积极探索数字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机制，鼓励学校、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及其他社会力量协同开发和使用数字教育资源，丰富省教

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打造共享资源中心。推进“三个课堂”建设与应用，实现乡村小规模学校同步/专递课堂建设全覆盖，运用信息化手段把优质教育资源送到农村学校，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城乡共享。进一步扩大中小学5G同步课堂试点，在更大范围推广同步课堂应用模式，建设一批同步课堂应用示范校。实施海南自贸港背景下文献资源共建共享项目，将高校图书资源等面向社会开放线上线下借阅，为“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提供更好的资源服务能力。

工程 8. 智慧教育建设工程

1. 打造智能化学习环境，建设一批智慧校园、标准化图书馆（室）、创新实验室、智能教室、虚拟仿真实验室等，更新一批中小学普通教室多媒体设备。加大贫困地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实施中小学“三个课堂”建设与应用项目，实现乡村小规模学校同步/专递课堂建设全覆盖，帮助教学点开齐开好国家规定课程。
2. 建设全省“互联网+教育”大平台，开展“5G+光纤”教育省域网建设，实施海南自贸港背景下文献资源共建共享项目。
3. 实施师生信息素养提升工程，建立信息素养培养及评价体系。
4. 实施教学场景设计支持计划，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教育教学效果。

（八）推动海南国际教育创新发展，树立教育改革开放新标杆。

创新教育对外开放方式，高标准建设国际教育创新岛。提升各级各类学校教育国际化基础能力，依托海南自贸港区位优势和政策优势，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

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催生教育业态变革，进一步提高教育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高标准建设国际教育创新岛。加大优质教育资源引进力度，加快建设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三亚崖州湾科教城、海口江东国际教育新区，以及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和洋浦经济开发区等教育对外开放平台。开展国际高中和国际幼儿园试点工作，建设一批智慧学校和实验学校，打造具有中国特色、国际认可的国际学校教育体系，有效满足多样化教育需求。引进境外理工农医类高水平大学、职业院校独立办学，设立独立法人的医学健康类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持续引进国内外高水平院校在海南设立分支机构、重点实验室或科技成果孵化转化中心，利用海南科研资源，联合开展高层次人才培养，共同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探索实施涉外考试项目。探索在海南留学享受境外留学人员同等待遇机制，开展中外学分互认、学位互授联授，实现国际学生规模与质量双提升。深化区域教育协同发展，对接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等区域优质教育资源，加强开展多层次、宽领域的教育交流合作。

做强海南教育服务业。以推进国际教育创新岛为引领，扩大教育对外开放，加速创建“留学海南”品牌。引进建设15所左右国际高中、国际幼儿园，引进3所以上境外理工农医类高水平大学和职业院校独立办学。鼓励开展中外合作办学，引导更多东盟国家学生来琼留学，力争国际留学生达

到1万人以上。创新教育服务和供给方式，打造教育服务新业态，吸引国内优秀毕业生、海外优秀留学人才到海南就业创业，推动“教育+”跨界融合。围绕海洋、热带农业（种业）、大健康、旅游、民族技艺、民族医药和文化创意等重点产业领域引进一批教育资源、建设一批特色学校、培养一批专业人才，引进国内外优质教育培训资源，开展包括外籍人员、华侨华人在内的高端家政、旅游管理等学历教育及职业培训，支持国内外各级各类组织机构在海南举办国际会议高端论坛，创建教育会展、博览品牌。支持从事教育咨询规划、评估认证等教育服务相关领域的机构落户海南，加快培育一批互联网教育企业和教育服务供应商，允许海南金融机构合理合法开发适合教育服务特点的金融产品，满足教育行业发展的合理融资需求，吸引境外教育公司在海南注册离岸公司，不断提升海南教育服务业国际竞争力，国际教育消费回流5万人以上。

提升教育国际化发展基础能力。创新海南各级各类教育国际化特色发展路径，在特色课程开发、教学方法、素质拓展等方面与国际先进标准融合对接，加强中小学国际理解教育，提升海南学生外语能力，帮助学生树立人类命运共同体意识，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且具有国际视野的新时代青少年，努力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国际化教育先进经验。扩大学校层面国际交流合作，增加国际优质教育资源利用成效，实施师生海外研修游学计划。构建全球教育共同体，加强教

育中外人文交流,举办博鳌国际教育创新论坛,探索建立“一带一路”国际教育联盟,建设国家级教育人文交流基地、“一带一路”教育博物馆、国际汉语推广基地等,拓展与国际组织和国际教育机构的交流合作,办好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联系学校网络国际中心,推动10个以上国际组织、国际教育机构、国际大型教育类企业在海南设立总部、区域总部或研究中心。

工程9. 教育国际化提升工程

1. 加快推进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三亚崖州湾科教城、海口江东国际教育新区等高校主要集聚区建设,在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海南生态软件园等重点产业园区布局建设高水平院校。

2. 引进3所以上境外理工农医类高水平大学和职业院校独立办学,中外合作办学机构达到10个左右,中外合作办学项目达到20个左右,中外合作办学在校生达到10000人以上。

3. 打造“学在海南=留学国外”优质教育平台,引进国内外优质资源在海南建设15所左右国际高中、国际幼儿园。

4. 实施师生海外研修游学计划,继续实施中小学英语骨干教师海外研修计划,组织开展“全省思想政治工作骨干教师海外培训计划”,推动本科高校应届毕业生中具有海外研修、实习等经历的学生达到5%,有1年及以上海外学习经历的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达到15%左右。

(九)提升治理效能,营造全面深化教育领域改革良好环境。

推动坚持依法治教与充分发挥海南自贸港政策优势有机结合,建立健全与海南自贸港相适应的地方性法规,提升

政府教育治理效能，激发学校办学活力，形成政府、学校、社会等多元主体参与教育发展的共治格局，为海南教育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和提供坚实保障。

推动建立与海南自贸港相适应的教育法规。提升依法治教基础能力，推动地方教育立法，努力形成符合海南自贸港特点的地方教育法规框架。推动教育对外开放相关领域法律制度更加成熟定型，为开放办学、规范办学、高水平办学提供制度保障。深化依法行政，依法明确政府教育权责范围，优化教育行政执法机制，推进教育行政执法改革，建立部门协同、信息共享的教育综合执法机构，营造公开透明、公平有序的教育发展环境。完善法律实施监督体系，建立政府层级监督机制，加强人大监督、司法监督和社会监督。建立健全学校办学法规支持体系，完善师生权益保护制度和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推动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与评审工作。加大教育普法力度，建立健全教育行政管理干部、校长、教师法治教育、培训和考核的机制，加强普法工作队伍建设，建立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促进青少年遵法学法守法用法。

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坚持系统观念，打破系统间、部门间、区域间的壁垒，推动教育事业在规模发展、结构优化和质量提升之间的有机统一。加大政府对教育事业发展统筹力度，合理划分、理顺各级政府教育管理权限和职责，完善教育事权、人权、财权的统筹制度。建立健全以负面清单、信息公开和信用管理为核心的现代教育治理体系，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健全教育行政管理清单制度、跨领域综合监管制度，规范监管程序，完善办事指南和业务规范手册，着力推进实施“一枚印章管审批”“互联网+审批”“一窗受理”，优化“互联网+监管”平台。开展教育系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出台教育系统信用红黑名单认定办法。推进教育政策研究，建立智库咨政机制，支持建设一批高水平教育智库，建立健全社会参与教育治理决策机制，提高教育决策的科学性和前瞻性。开展与国际教育组织、区域教育联盟、行业协会等第三方机构深入合作，推动中国特色教育管理制度与国际教育治理规则紧密对接。

深入推进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依法落實教育督導機構設置，厘清教育督導機構與同級教育行政部門的職能邊界，保障教育督導機構依法獨立行使制定督導政策、組織實施教育督導、公開教育督導結果等職能。有序推進全國縣域義務教育優質均衡發展督導評估認定工作，建立省、市縣兩級聯動基於績效評估和問責制的基本教育質量保障體系。健全教育督導機構向同級黨委教育工作委員會定期通報教育督導結果的常態化制度，建立教育管、辦、評既互相協調又互相制約的聯動機制，持續開展政府履行教育職責綜合督政，落實各級政府履行教育事業發展的主体责任，建立分級分類、多部門參與的教育督導約談制度，完善教育督導整改核査制度，嚴格按照督導意見書的內容和時限要求跟蹤整改任務的落實情況。依法向社會公示督政、督學、評估監測等

各类教育督导结果，扩大公开范围，发挥教育督导结果公开的激励和导向作用。

创新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机制。完善部省合作机制，创造性地落实教育部对海南教育的各项支持政策，完善省级政府教育领域综合改革领导机制、管理机制、工作机制，协调省财政、发改、人社、编制等各相关部门及市县参与支持试点，形成整体推进合力，持续推动扩大高质量开放和教育制度集成创新，推动国际先进教育理念在中国大地落地生根，推动海南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取得新突破。启动新一轮教育领域综合改革试点，鼓励试点市县、学校以综合改革试点为契机，在建立健全境外高校独立办学制度体系创新、中外合作办学审批机制创新、“大共享+小学院”办学模式创新、国际教育消费回流承接模式创新、高校党建和思政教育模式创新及“城乡一体化新优质学校培育工程”等方面大胆突破、集成创新，全方位创新优质教育资源引进机制、管理机制和运行机制，形成具有示范辐射作用的自贸港特色典型经验，及时总结推广，推动海南教育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激发学校办学活力。全面推进各级各类学校依法治校，完善学校治理结构，建立以章程为核心的学校治理制度体系，提升学校自主管理能力。落实中小学办学主体地位，保证学校教育教学自主权，大力精简、严格规范各类“进校园”专题教育活动，有效排除对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的干扰，扩大学校人事工作自主权，落实学校经费使用自主权，确保

学校有效使用、正常运转，完善校内激励体系，充分激发广大教师的教育情怀和工作热情。深入推进学校办学机制改革，积极推进集团化办学、学区化治理，加强分类指导，增强学校办学内生动力。建立和完善学校、行业、企业共同参与的现代职业学校制度，扩大高等教育办学自主权，在陵水县和海南大学开展教育综合改革试点工作，指导 50 所左右学校开展现代化学校制度建设，培养一批教育治理体系治理能力现代化先进典型。推动民办教育分类管理改革，根据非营利性和营利性不同组织属性健全现代法人内部治理结构。

推进和谐平安校园建设。加强平安校园和周边环境综合治理改革，加快中小學生安全应急综合演练基地建设，强化安全教育和演练，提高学生安全防范意识和技能。实现全省中学阶段学校 AED 自动除颤仪安装和使用培训全覆盖，全省中小学校具备 1-2 名教职員工急救救护员，为学生安全筑起一道坚实的急救急防线。推动学校通过家长学校、家长会、致家长信等渠道，向家长普及安全知识，督促家长落实监护人职责。加强学生欺凌综合治理，防范校园恶性安全事件。加大交通安全、气象防灾减灾，防溺水、防地震、消防安全、食品卫生安全、传染病防控、校舍安全、危险化学品等各类安全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校车服务管理。加强校园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不断完善校园疾病预防控制体系。

形成教育发展多元共治格局。健全教育政策性文件制定程序，实行重大教育决策和政府规范性文件出台前咨询、听

证、公示制度，扩大人民群众参与权，推动社会参与教育治理常态化。完善教育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指导学校信息公开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建立社会参与学校治理机制，建立健全学校理事会、家长委员会等组织机制，夯实多方参与治理的组织基础，形成家长、社区、用人单位、行业协会等广泛参与学校治理的格局。进一步优化促进民办教育规范发展的体制机制，鼓励社会力量提供专业化教育服务，为学校提供信息化、课程包、实训实习、教师培训、管理支持、质量监测、就业指导等专业化的教育专项服务。

工程 10. 治理效能改革与提升工程

1. 推动地方教育立法，努力形成符合海南自贸港特点的地方教育法规框架，推动教育对外开放相关领域法律制度更加成熟定型。
2. 开展教育系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出台教育系统信用红黑名单认定办法。为开放办学、规范办学、高水平办学提供制度保障。
3. 建立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促进青少年遵法学法守法用法。
4. 平安校园建设。加强平安校园和周边环境综合治理改革，创建 100 所消防安全标准化学校，即按标准配备消防安全设施、器材，打通消防生命通道，规范消防车通道、标线、标识，完成校舍消防安全综合整治。

四、组织与保障

（一）坚持党的领导。

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充分发挥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功能作用，把党的领导贯穿教育改革发展全过程，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海南

全面深化教育改革和扩大开放的坚强保证。加强各级各类学校党的建设，增加教育基层党建工作实效，培育一批示范性标准化基层党组织。深入推进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着力构建风清气正的教育政治生态。

（二）强化统筹协调。

强化统筹规划、政策指导、协调推进，建立规划落地工作平台，推动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落实优先发展、重点发展的责任，推动教育规划重要政策研究和重大任务落地，鼓励各地在规划落实工作中勇于改革创新。创新规划落实工作机制，同步发布规划实施配套政策，在重大工作、重大任务中设立跨部门工作专班，利用好教育综合改革机制，重点解决教育事业发展中的短板问题，推动教育工作项目化，推动重大教育设施建设工作。

（三）落实督导问责。

促进创新督查方式与基层减负相结合，完善“十四五”规划分目标、分层次、分年度实施机制，建立健全规划年度和中期评估监测制度，对本规划实施情况开展跟踪监测和考核评价，将规划推进落实情况作为相关部门和干部考核、评优的重要依据。健全对市县各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分级督导评价机制，推动教育督导“长牙齿”。将教育投入政策落实情况列入地方年度财政支出预算审查及上级有关部门审计、检查等重要内容。各市县人民政府和有关单位要结合落

实本规划和《海南教育现代化 2035》，立足实际制定本地区、本单位教育改革和发展“十四五”规划。

（四）加强风险防控。

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健全海南自贸港教育风险防控体系。正确处理改革与风险的关系，强化教育各领域意识形态、课程、教材等方面的风险防范，发挥党组织在改革风险防控中的坚实保障作用。完善部门间协作联动机制，广泛调动社会力量参与监督，形成高效可靠的综合监管体系和监督合力。强化质量监控意识，探索建立国际学校评估认证体系。探索建立教育对外开放风险识别和预警机制，加强教育对外开放的风险研判，提高解决争端和维护自身权益的能力，维护教育主权和安全，主动加强与各类媒体沟通联系，着力营造有利于教育对外开放的舆论氛围。

（五）丰富资源供给。

加大财政经费、土地供应等资源保障力度，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提升财政经费使用效能，逐步健全生均拨款制度和动态调整机制，全面推进教育经费绩效管理，优化经费支出结构，重点保障五育融合育人、公共教育服务供给、产教融合发展、高等教育内涵发展、高水平师资培育、教育信息化发展及国际教育创新岛建设等重点领域改革发展顺利推进。健全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的体制，通过基金会、购买服务、税收优惠、贴息贷款及财政撬

动等政策积极引导外资、社会力量进入教育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加速推动教育办学资源渠道多元化格局形成。

（六）营造良好氛围。

拓展教育信息公开渠道，激发公众参与意识，动员社会各界关心支持教育改革发展，建立贯穿教育规划编制、实施、监督的公众参与机制，鼓励引导公众参与教育问题的讨论和协商，充分发挥教育智库、第三方专业评估组织等社会组织在教育现代化发展中的积极作用，动员社会各界关心支持教育事业。坚守舆论引导主阵地，讲好海南教育故事，提升网络舆论引导、舆情研判处置能力，进一步弘扬高尚师德师风典型人物，聚焦回应人民密切关注的教育热点问题、重点问题，促进社会公众形成正确的教育质量观、人才观、成长观，缓解多种因素引起的教育焦虑问题，营造全社会尊师重教、有利于教育事业发展的良好氛围。